

2026年5月14日

南戈壁公佈2026年第1季度財務及經營業績

香港－南戈壁資源有限公司（香港聯合交易所（「香港聯交所」）：**1878**，多倫多證券交易所創業板（「**TSX-V**」）：**SGQ**）（「本公司」或「南戈壁」）今日公佈其截至2026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財務及經營業績。除非另有說明，所有數據以美元（「美元」）計值。

重大事件及摘要

本公司於截至2026年3月31日止三個月及其後至2026年5月14日期間的重大事件及摘要如下：

- **經營業績**－本公司於2026年繼續擴大採礦營運規模，並採用篩選、濕洗及乾選煤加工等多種煤炭加工方法，從而令煤炭質量及產量有所提高及增加，並促進了在中國的煤炭出口量。此外，本公司亦持續擴大其產品組合中的煤炭產品類別，包括混合煤、濕洗煤及乾選加工煤，此舉進一步提升本公司的煤炭出口量。

2026年第一季度，本公司錄得銷量310萬噸，而2025年第一季度為210萬噸；2026年第一季度，本公司錄得平均實現售價每噸54.4美元，而2025年第一季度為每噸59.5美元。平均實現售價下降主要是由於目前中國煤炭市場的不確定性及買家的審慎態度。因此，本公司調整其銷售策略及售價以維持銷量。

- **財務業績**－本公司於2026年第一季度錄得經營業務溢利460萬美元，而2025年第一季度為經營業務虧損1,570萬美元。財務業績受到期內銷量增加及煤炭生產過程中成本控制有所改善的影響。

- **蒙古政府全權代表發出的通知及本公司的礦藏被指定為具有重要戰略意義的礦藏**－於2025年4月2日，Southgobi Sands LLC（「SGS」）收到一封來自蒙古政府全權代表的函件（「函件」），邀請SGS參與有關釐定蒙古政府於SGS（即持有本公司於蒙古國的煤礦開採及勘探許可證的法律實體）所有權權益的磋商。

該函件指出，為推進蒙古國於2024年4月通過的《國家財富基金法》，蒙古政府於2025年2月5日決議任命一名全權代表（「蒙古政府全權代表」），與持有由蒙古政府指定為具有重要戰略意義的礦藏（「具有重要戰略意義的礦藏」）開採許可證的法律實體磋商，以釐定蒙古國於該法律實體中所佔的權益比例，或是否以特許權使用費權益取代蒙古國於該法律實體的權益。

本公司的蒙古法律顧問告知，蒙古政府有權以股權形式，按照蒙古政府與許可證持有人之間協商的條款，與許可證持有人共同參與各具有重要戰略意義的礦藏的勘探及／或開採。根據本公司的蒙古法律顧問所知，本公司了解到若干其他具有重要戰略意義的礦藏的許可證持有人已與蒙古政府全權代表進行類似的磋商。本公司亦了解到，持有具有重要戰略意義的礦藏特別許可證的任何法人，不得單獨或與具有統一利益的其他主體共同持有該法人已發行及發行在外的股份總數的34%以上。然而，該等法規將如何被詮釋及適用於作為具有重要戰略意義的礦藏實益擁有人之上市公司，目前尚存不確定性。本公司的蒙古國法律顧問已告知，儘管尚不清楚上述所有權限制於實踐中將如何對上市公司進行詮釋及適用，惟彼等認為所有權限制很可能會參照上市公司的實益股東釐定。倘若上述所有權限制未獲遵守，蒙古政府有權委任全權代表接管該法人的管理，以確保其遵守法律。

於2025年4月24日，SGS與蒙古政府全權代表展開初步討論。本公司預期SGS與蒙古政府全權代表的討論將持續進行，且雙方將盡力以誠信態度達成相互理解且具建設性的諒解及協議。本公司將全力配合蒙古政府，並在適用法律允許的範圍內提供一切必要的資料。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的四個蒙古開採許可證所涵蓋的礦藏被蒙古政府當局指定為具有重要戰略意義的礦藏。相關開採許可證與本公司敖包特陶勒蓋露天開採煤礦（「敖包特陶勒蓋煤礦」）及蘇木貝爾礦藏有關。

- **蒙古稅務局（「蒙古稅務局」）徵收的額外稅款和稅務罰款**—於2023年7月18日，SGS收到蒙古稅務局發出的正式通知（「通知」），稱蒙古稅務局已完成對SGS於課稅年度2017年至2020年財務資料的定期稅務審計（「審計」），包括轉讓定價、特許權使用費、空氣污染費和未繳應付稅金。根據審計結果，蒙古稅務局通知SGS，彼將對SGS處以金額約7,500萬美元稅務罰款。本公司隨後於2023年8月17日向蒙古稅務局提交有關審計的上訴函。

於2024年2月8日，SGS收到蒙古稅務爭議解決委員會(Tax Dispute Resolution Council)（「TDRC」）的通知，該通知稱，經過TDRC的審閱後，TDRC要求將通知所載的審計評估發還蒙古稅務局進行重新審查及評估。

於2024年2月22日，SGS收到蒙古稅務局的另一項通知，稱蒙古稅務局預期將於2024年3月7日或前後開展重新評估流程。

於2024年5月15日，SGS收到蒙古稅務局有關審計重新評估結果（「重新評估結果」）的通知（「經修訂通知」），稅務罰款金額約為8,000萬美元。

於2024年6月12日，SGS向其蒙古獨立稅務顧問諮詢後，就重新評估結果向TDRC提交上訴函。

於2025年1月10日，SGS收到由TDRC發出，日期為2024年12月19日的決議（「該決議」），以回應SGS於2024年6月12日向TDRC發出的上訴函。根據該決議，TDRC將重新評估結果由約8,000萬美元下調至約2,650萬美元（「經修訂重新評估結果」）。本公司決定不再就經修訂重新評估結果提出進一步上訴。

於2025年3月19日，SGS收到一審行政法院的信函，要求SGS提供有關蒙古稅務局若干官員（「蒙古稅務局官員」）針對TDRC提起法律訴訟的補充資料。SGS取得蒙古烏蘭巴托一審行政法院（「一審行政法院」）於2025年3月7日發出關於由蒙古稅務局官員發起的法院訴訟之展開命令副本。蒙古稅務局官員試圖請求法院撤銷經修訂重新評估結果（「提呈案件」）。

於2025年4月25日，SGS收到一審行政法院於2025年4月15日發出撤銷提呈案件的命令（「最新法院命令」）。本公司獲悉，蒙古稅務局官員隨後已提出上訴。

於2025年6月9日，SGS收到蒙古烏蘭巴托的行政案件上訴法院（「上訴法院」）於2025年5月27日發出的判決書（「上訴法院判決書」），據此，上訴法院決定維持最新法院命令。因此，提呈案件被撤銷及駁回。根據適用的蒙古法律，上訴法院判決書不得再提出上訴。

於過往年度，本公司錄得4,550萬美元的額外稅款和稅務罰款，其中包括2,650萬美元的應付稅務罰款和1,900萬美元的額外稅務滯納金罰款撥備。由於經修訂重新評估結果，本公司在2024年錄得額外稅款和稅務罰款回撥4,850萬美元。截至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已於2026年2月悉數結清上述稅務罰款。額外稅務滯納金罰款撥備1,850萬美元指蒙古稅務局就未來稅務審計期間可能課徵的罰款。此乃估計金額，待稅務審計結果確定後將進行調整。

- **2026年3月延期支付協議**—於2026年3月23日，本公司與JDZF訂立一項協議（「2026年3月延期支付協議」），據此，JDZF同意允許本公司延期支付：(i)根據日期為2025年3月20日的延期支付協議於2026年8月31日或之前將到期應付予JDZF的現金及實物利息（「實物利息」）、管理費及相關延期費合共約1億4,050萬美元；(ii)可換股債券項下於2026年5月19日應付予JDZF的半年度現金利息付款約790萬美元；(iii)可換股債券項下於2026年11月19日應付予JDZF的半年度現金利息付款約810萬美元及於2026年11月19日應付予JDZF的價值400萬美元的實物利息；及(iv)根據經修訂及重列相互合作協議分別於2026年5月16日、2026年8月15日、2026年11月15日及2027年2月15日應付予JDZF的管理費合共約760萬美元（統稱「2026年3月延期支付款項」）。

2026年3月延期支付協議的效力以及各方於2026年3月延期支付協議項下的相關契諾、協議及責任須待根據適用加拿大證券法及香港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4.33條及第14A.36條的規定獲得股東對2026年3月延期支付協議的必要批准後，方可作實。本公司將於即將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上尋求無利益關係的股東批准2026年3月延期支付協議，該股東週年大會將於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決定的未來日期舉行。

2026年3月延期支付協議的主要條款如下：

- 2026年3月延期支付款項將延期至2027年8月31日（「2026年3月延期支付協議延期支付日期」）支付。
- 作為延期可換股債券所產生付款義務有關的2026年3月延期支付款項的代價，本公司同意就該等2026年3月延期支付款項的未支付結余向JDZF支付按6.4%年利率計算的延期支付費用，自根據可換股債券各筆2026年3月延期支付款項另行到期應付之日起計。

- 作為延期支付經修訂及重列合作協議所產生付款義務有關的2026年3月延期支付款項的代價，本公司同意就該等2026年3月延期支付款項的未支付結余向JDZF支付按1.5%年利率計算的延期支付費用，自根據經修訂及重列合作協議各筆2026年3月延期支付款項另行到期應付之日起計。
- 2026年3月延期支付協議並無載明關於2026年3月延期支付款項及相關延期費的固定還款時間表。取而代之的是，2026年3月延期支付協議要求本公司盡最大努力向JDZF支付2026年3月延期支付協議項下到期應付的2026年3月延期支付款項及相關延期費。自2026年3月延期支付協議生效日期起至2026年3月延期支付協議延期支付日期止期間，本公司將向JDZF提供本公司財務狀況及業務營運的每月更新資料，而本公司與JDZF將在充分顧及本公司營運及業務於當時的營運資金需求，同時兼顧確保本公司的營運及業務不會因任何還款而受到重大損害的情況下，每月真誠討論及評估本公司能夠償還予JDZF的2026年3月延期支付款項及相關延期費的金額（如有）。
- 倘於2026年3月延期支付款項及相關延期支付費用悉數償還之前的任何時間，本公司建議委任、更換或終止委任一名或多名首席執行官、首席財務官或其他負責其主要業務職能或主要附屬公司的任何高級管理人員，則於進行有關委任、更換或終止委任前，本公司將事先與JDZF溝通並取得其書面同意（有關同意不得被無理拒絕）。
- **建設承包合同**—於2026年4月22日，本公司的蒙古全資附屬公司SGS與唐山神州機械集團有限公司（「唐山」）訂立建設承包合同（「BT協議」），據此，唐山將負責本公司於蒙古敖包特陶勒蓋煤礦的新乾法選煤系統的建設（「乾法選煤系統」）。該系統將成為與本公司現有乾選廠獨立運營的廠房。唐山亦將負責乾法選煤系統所有相關設施的建設。唐山將於達成BT協議規定的轉讓條件後，將乾法選煤系統及相關設施的所有權及相關知識產權轉讓予SGS。根據BT協議，SGS有權監督及檢查唐山的施工進度及安全管理。

本公司於BT協議期間應付的總代價約為780萬美元。根據BT協議所載條款，BT協議將自2026年4月22日起至SGS已悉數支付代價（預期將於2031年4月22日或前後進行）止期間生效。

- **持續經營**—與本公司有關的若干不利條件及重大不確定性對持續經營假設構成重大疑問，其中包括資產及營運資金不足。

詳情請參閱本公告「流動資金及資本資源」一節。

營運數據及財務業績回顧

營運數據概要

截至3月31日止三個月
2026年 2025年

銷量、售價和成本

優質半軟焦煤			
煤炭銷量 (以百萬噸計)			
— 原煤	0.26	0.04	
— 加工煤	0.95	0.08	
平均實現售價 (每噸)			
— 原煤	\$ 75.38	\$ 90.75	
— 加工煤	\$ 68.11	\$ 87.91	
標準半軟焦煤			
煤炭銷量 (以百萬噸計)			
— 原煤	1.06	0.95	
— 加工煤	0.01	0.22	
平均實現售價 (每噸)			
— 原煤	\$ 52.90	\$ 70.46	
— 加工煤	\$ 58.03	\$ 78.34	
優質動力煤			
煤炭銷量 (以百萬噸計)			
— 加工煤	0.63	0.63	
平均實現售價 (每噸)			
— 加工煤	\$ 43.14	\$ 35.79	
標準動力煤			
煤炭銷量 (以百萬噸計)			
— 原煤	—	0.12	
平均實現售價 (每噸)			
— 原煤	\$ —	\$ 37.81	
煤炭副產品			
煤炭銷量 (以百萬噸計)	0.20	0.02	
平均實現售價 (每噸)	\$ 5.85	\$ 13.91	
總計			
煤炭銷量 (以百萬噸計)	3.11	2.06	
平均實現售價 (每噸)	\$ 54.40	\$ 59.51	
原煤產量 (以百萬噸計)	4.98	3.92	
售出產品之銷售成本 (每噸)	\$ 51.48	\$ 64.90	
售出產品的直接現金成本 (每噸) ⁽ⁱ⁾	\$ 40.51	\$ 53.97	
售出產品之礦場管理現金成本 (每噸) ⁽ⁱ⁾	\$ 1.44	\$ 1.70	
售出產品總現金成本 (每噸) ⁽ⁱ⁾	\$ 41.95	\$ 55.67	

其他營運數據

覆蓋層剝離量 (百萬立方米)	22.47	19.36
剝採率 (生產每噸煤炭之覆蓋層剝離量 (立方米))	4.51	4.93
損失受傷工時率 ⁽ⁱⁱ⁾	0.00	0.00

⁽ⁱ⁾ 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財務計量。請參閱「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財務計量」一節。售出產品的現金成本不包括閒置礦場資產現金成本。

⁽ⁱⁱ⁾ 每200,000工時及按照連續12個月的平均值計算。

營運數據回顧

2026年第一季度，本公司錄得平均實現售價每噸54.4美元，而2025年第一季度為每噸59.5美元。平均實現售價下降主要是由於目前中國煤炭市場的不確定性及買家的審慎態度。因此，本公司調整其銷售策略及售價以維持銷量。2026年第一季度的產品組合包括約39%的優質半軟焦煤、35%的標準半軟焦煤、20%的優質動力煤及6%的煤炭副產品，而2025年第一季度包括約6%的優質半軟焦煤、56%的標準半軟焦煤、31%的優質動力煤、6%的標準動力煤及1%的煤炭副產品。

本公司於2026年第一季度售出產品的單位銷售成本為每噸51.5美元，而2025年第一季度為每噸64.9美元。該下降乃由於規模經濟及期內煤炭生產過程中成本控制有所改善。

本公司截至2026年及2025年第一季度均並無損失受傷工時。

財務業績概要

以千美元列報，每股資料除外	截至3月31日止三個月	
	2026年	2025年
收益 ⁽ⁱ⁾	\$ 169,365	\$ 122,867
銷售成本 ⁽ⁱ⁾	(160,109)	(133,689)
毛利／（損）（不包括閒置礦場資產成本） ⁽ⁱⁱ⁾	9,828	(10,571)
毛利／（損）	9,256	(10,822)
其他經營開支淨額	(1,476)	(1,571)
管理費用	(3,171)	(3,249)
評估及勘探費用	(21)	(32)
經營業務溢利／（虧損）	4,588	(15,674)
融資成本	(10,502)	(8,812)
融資收入	22	21
應佔合營企業盈利	1,337	613
應佔聯營公司盈利／（虧損）	8	(187)
即期所得稅開支	(3,489)	(2,166)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淨虧損	(8,036)	(26,205)
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	\$ (0.027)	\$ (0.088)

⁽ⁱ⁾ 收益及銷售成本與本公司煤炭經營分部的敖包特陶勒蓋煤礦有關。有關本公司可呈報經營分部的進一步分析，請參閱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3。

⁽ⁱⁱ⁾ 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財務計量，閒置礦場資產成本指有關本公司閒置設備及器材的折舊費用。

財務業績回顧

本公司於2026年第一季度錄得經營業務溢利460萬美元，而2025年第一季度為經營業務虧損1,570萬美元。增加乃主要由於期內銷量增加及煤炭生產過程中成本控制有所改善。

2026年第一季度收益為1億6,940萬美元，而2025年第一季度為1億2,290萬美元。財務業績受到本公司銷售網絡擴大、客戶基礎多樣化及產品組合中的煤炭產品類別擴大令銷量按年增加的影響。

2026年第一季度銷售成本為1億6,010萬美元，而2025年第一季度為1億3,370萬美元。銷售成本增加乃主要由於銷售按年增加，本公司業務擴充至生產成本較高的若干加工煤類別，並向運輸成本較高的更遠目的地增加銷售。

銷售成本包括經營開支、股票薪酬開支、設備折舊、礦產損耗、特許權使用費及閒置礦場資產成本。銷售成本中的經營開支反映本季度內售出產品的現金成本總額（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財務計量，進一步分析請參閱本公告「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財務計量」一節）。

以千美元計	截至3月31日止三個月	
	2026年	2025年
經營開支	\$ 130,480	\$ 114,682
折舊及耗損	16,165	8,775
特許權使用費	12,892	9,981
煤礦營運的銷售成本	\$ 159,537	\$ 133,438
閒置礦場資產的銷售成本	572	251
銷售成本	<u>\$ 160,109</u>	<u>\$ 133,689</u>

2026年第一季度銷售成本中的經營開支1億3,050萬美元，而2025年第一季度為1億1,470萬美元。經營開支整體有所增加是由於銷量按年增加，本公司業務擴充至生產成本較高的若干加工煤類別，並向運輸成本較高的更遠目的地增加銷售。

2026年第一季度閒置礦場資產的銷售成本包括與閒置設備折舊費用有關的款項60萬美元（2025年第一季度：30萬美元）。

2026年第一季度其他經營開支為150萬美元，而2025年第一季度為160萬美元。

以千美元計	截至3月31日止三個月	
	2026年	2025年
管理費	\$ 2,430	\$ 1,688
應收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呆賬撥備回撥	(11)	(56)
匯兌收益淨額	(832)	(31)
出售物業、設備及器材項目之虧損淨額	1	—
材料及供應品存貨之減值虧損回撥	(112)	(30)
其他經營開支淨額	<u>\$ 1,476</u>	<u>\$ 1,571</u>

2026年第一季度及2025年第一季度的管理費用均為320萬美元。

以千美元計	截至3月31日止三個月	
	2026年	2025年
企業行政	\$ 1,055	\$ 938
法律及專業費用	391	539
薪酬及福利	1,510	1,567
折舊	215	205
管理費用	<u>\$ 3,171</u>	<u>\$ 3,249</u>

2026年第一季度本公司繼續盡可能降低評估及勘探費用，以保留本公司的財務資源。於2026年第一季度，評估及勘探業務以及開支都在控制以內，以確保本公司符合蒙古礦產法有關開採許可證的規定。

2026年及2025年第一季度的融資成本分別為1,050萬美元及880萬美元，其主要包括2億5,000萬美元可換股債券的利息支出。

季度營運數據概要

季度截止日期	2026年	2025年				2024年		
	3月31日	12月31日	9月30日	6月30日	3月31日	12月31日	9月30日	6月30日
銷量、售價和成本								
優質半軟焦煤								
煤炭銷量 (以百萬噸計)								
—原煤	0.26	0.38	0.30	0.17	0.04	0.16	0.10	0.29
—加工煤	0.95	0.97	0.82	0.26	0.08	0.12	0.02	0.05
平均實現售價 (每噸)								
—原煤	\$ 75.38	\$ 68.76	\$ 63.37	\$ 59.84	\$ 90.75	\$ 89.56	\$ 116.48	\$ 102.61
—加工煤	\$ 68.11	\$ 66.22	\$ 62.48	\$ 59.06	\$ 87.91	\$ 98.02	\$ 90.64	\$ 92.85
標準半軟焦煤								
煤炭銷量 (以百萬噸計)								
—原煤	1.06	1.13	1.25	1.65	0.95	1.31	1.09	0.28
—加工煤	0.01	0.01	0.12	0.13	0.22	0.25	0.14	0.07
平均實現售價 (每噸)								
—原煤	\$ 52.90	\$ 55.58	\$ 48.03	\$ 60.07	\$ 70.46	\$ 69.30	\$ 72.54	\$ 77.04
—加工煤	\$ 58.03	\$ 64.54	\$ 42.11	\$ 56.83	\$ 78.34	\$ 100.36	\$ 93.38	\$ 79.42
優質動力煤								
煤炭銷量 (以百萬噸計)								
—加工煤	0.63	\$ 0.37	\$ 0.12	\$ 0.67	\$ 0.63	\$ 0.44	\$ 0.52	\$ 0.38
平均實現售價 (每噸)								
—加工煤	\$ 43.14	\$ 39.92	\$ 33.44	\$ 33.36	\$ 35.79	\$ 42.54	\$ 43.74	\$ 49.74
標準動力煤								
煤炭銷量 (以百萬噸計)								
—原煤	—	0.10	0.28	0.04	0.12	0.37	0.23	0.11
平均實現售價 (每噸)								
—原煤	\$ —	\$ 34.15	\$ 32.76	\$ 32.55	\$ 37.81	\$ 37.45	\$ 38.60	\$ 41.76
煤炭副產品								
煤炭銷量 (以百萬噸計)	0.20	0.18	0.15	0.04	0.02	0.01	0.01	0.02
平均實現售價 (每噸)	\$ 5.85	\$ 2.28	\$ 14.94	\$ 13.31	\$ 13.91	\$ 18.43	\$ 2.47	\$ 2.13
總計								
煤炭銷量 (以百萬噸計)	3.11	3.14	3.04	2.96	2.06	2.66	2.11	1.20
平均實現售價 (每噸)	\$ 54.40	\$ 54.46	\$ 48.99	\$ 52.55	\$ 59.51	\$ 65.72	\$ 67.77	\$ 77.55
原煤產量 (以百萬噸計)	4.98	4.37	4.43	3.91	3.92	4.19	2.75	2.01
售出產品之銷售成本 (每噸)	\$ 51.48	\$ 51.60	\$ 47.22	\$ 53.87	\$ 64.90	\$ 48.92	\$ 52.77	\$ 61.32
售出產品直接現金成本 (每噸) ⁽ⁱ⁾	\$ 40.51	\$ 41.27	\$ 39.39	\$ 44.92	\$ 53.97	\$ 37.92	\$ 41.74	\$ 47.15
售出產品之礦場管理								
現金成本 (每噸) ⁽ⁱ⁾	\$ 1.44	\$ 1.34	\$ 0.97	\$ 1.28	\$ 1.70	\$ 1.88	\$ 0.94	\$ 2.42
售出產品總現金成本 (每噸) ⁽ⁱ⁾	\$ 41.95	\$ 42.61	\$ 40.36	\$ 46.20	\$ 55.67	\$ 39.80	\$ 42.68	\$ 49.57
其他營運數據								
覆蓋層剝離量 (百萬立方米)	22.47	21.91	19.48	19.86	19.36	17.48	15.04	14.59
剝採率 (生產每噸煤炭之								
覆蓋層剝離量 (立方米))	4.51	5.02	4.39	5.08	4.93	4.17	5.48	7.27
損失受傷工時率 ⁽ⁱⁱ⁾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ⁱ⁾ 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財務計量。請參閱「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財務計量」一節。已售出產品現金成本不包括閒置礦產資產現金成本。

⁽ⁱⁱ⁾ 每200,000工時及按照連續12個月的平均值計算。

季度財務業績概要

本公司的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呈報。以下表格提供摘錄自本公司年度及中期綜合財務報表過去八個季度的季度財務業績摘要。

以千美元列報，每股資料除外	2026年		2025年				2024年	
季度截止日期	3月31日	12月31日	9月30日	6月30日	3月31日	12月31日	9月30日	6月30日
財務業績								
收益 ⁽ⁱ⁾	\$ 169,365	\$ 171,861	\$ 148,802	\$ 155,289	\$ 122,867	\$ 174,640	\$ 143,748	\$ 92,821
銷售成本 ⁽ⁱ⁾	(160,109)	(162,036)	(143,542)	(159,452)	(133,689)	(130,119)	(111,354)	(73,582)
毛利／（虧損）（不包括閒置礦場 資產成本） ⁽ⁱⁱ⁾	9,828	10,135	5,627	(3,852)	(10,571)	44,757	32,544	19,303
毛利／（虧損）（包括閒置礦場 資產成本）	9,256	9,825	5,260	(4,163)	(10,822)	44,521	32,394	19,239
其他經營收入／（開支）淨額	(1,476)	(2,027)	(699)	5,335	(1,571)	(1,194)	(294)	(1,157)
管理費用	(3,171)	(5,074)	(3,273)	(3,128)	(3,249)	(3,627)	(3,400)	(3,014)
評估及勘探費用	(21)	(49)	(234)	(22)	(32)	(314)	(1,003)	(23)
煤炭庫存之減值虧損	—	(64,986)	—	(12,348)	—	—	—	—
物業、設備及器材項目之減值虧損	—	(41,960)	—	—	—	—	—	—
額外稅款和稅務罰款回撥	—	—	—	—	—	39,666	—	—
經營業務溢利／（虧損）	4,588	(104,271)	1,054	(14,326)	(15,674)	79,052	27,697	15,045
融資成本	(10,502)	(10,471)	(9,422)	(9,140)	(8,812)	(6,893)	(10,679)	(10,322)
融資收入	22	19	1,908	53	21	3,247	733	722
應佔合營企業盈利	1,337	1,258	1,100	1,011	613	1,206	133	1,055
應佔聯營公司盈利／（虧損）	8	606	257	(120)	(187)	578	(1)	—
即期所得稅抵免／（開支）	(3,489)	147	(1,940)	(284)	(2,166)	(4,899)	(7,844)	(8,585)
淨溢利／（虧損）	(8,036)	(112,712)	(7,043)	(22,806)	(26,205)	72,291	10,039	(2,085)
每股基本盈利／（虧損）	\$ (0.027)	\$ (0.380)	\$ (0.024)	\$ (0.077)	\$ (0.088)	\$ 0.244	\$ 0.034	\$ (0.007)
每股攤薄盈利／（虧損）	\$ (0.027)	\$ (0.380)	\$ (0.024)	\$ (0.077)	\$ (0.088)	\$ 0.228	\$ 0.034	\$ (0.007)

(i) 收益及銷售成本與本公司煤炭經營分部的敖包特陶勒蓋煤礦有關。有關本公司可呈報經營分部的進一步分析，請參閱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3。

(ii) 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財務計量，閒置礦場資產成本指有關本公司閒置設備及器材的折舊費用。

流動資金及資本資源

流動資金與資本管理

本公司已制定一套策劃、預算和預測程序，以協助確定本公司持續正常營運及其擴展計劃所需的資金。

銀行貸款

於2025年10月7日，SGS自Khan Bank JSC（「該銀行」）取得一筆本金額最高達人民幣2億3,500萬元（相當於約3,310萬美元）的銀行貸款（「2025年銀行貸款」），其主要商業條款如下：

- 到期日設定為自提款日起18個月；
- 未償還本金的利率為每年10%，且利息按一年365天之基準計算；
- 貸款還款於期限最初12個月僅為利息付款，其後於期限第13至18個月攤還本金；
- 若干物業、設備及器材項目（賬面值為190萬美元）、土地使用權及無形資產已抵押作為2025年銀行貸款的擔保物；及
- 本公司擬將2025年銀行貸款所得款項用於支持營運資金、營運開支、稅項及SGS的應付賬款結算所需。

蒙古稅務局徵收的額外稅款和稅務罰款

於2023年7月18日，SGS收到蒙古稅務局發出的通知，稱蒙古稅務局已完成對SGS於課稅年度2017年至2020年財務資料的審計，包括轉讓定價、特許權使用費、空氣污染費和未繳應付稅金。根據審計結果，蒙古稅務局通知SGS，彼將對SGS處以金額約7,500萬美元稅務罰款。本公司隨後於2023年8月17日向蒙古稅務局提交有關該審計的上訴函。

於2024年2月8日，SGS收到TDRC的通知，該通知稱，經過TDRC的審閱後，TDRC要求將通知所載的審計評估發還蒙古稅務局進行重新審查及評估。

於2024年2月22日，SGS收到蒙古稅務局的另一項通知，稱蒙古稅務局預期於2024年3月7日或前後開展重新評估流程。

於2024年5月15日，SGS收到蒙古稅務局有關重新評估結果經修訂通知，稅務罰款金額約為8,000萬美元。

於2024年6月12日，SGS向其蒙古獨立稅務顧問諮詢後，就重新評估結果向TDRC提交上訴函。

於2025年1月10日，SGS收到由TDRC發出的該決議，以回應SGS於2024年6月12日向TDRC發出的上訴函。根據該決議，TDRC將重新評估結果由約8,000萬美元下調至約2,650萬美元。本公司決定不再就經修訂重新評估結果提出進一步上訴。

於2025年3月19日，SGS收到一審行政法院的信函，要求SGS提供有關蒙古稅務局官員針對TDRC提起法院訴訟的補充資料。SGS取得一審行政法院於2025年3月7日發出關於由蒙古稅務局官員發起的法院訴訟之展開命令副本。蒙古稅務局官員試圖請求法院撤銷經修訂重新評估結果。

於2025年4月25日，SGS收到撤銷提呈案件的最新法院命令。本公司獲悉，蒙古稅務局官員隨後已提出上訴。

於2025年6月9日，SGS收到上訴法院發出的上訴法院判決書，據此，上訴法院決定維持最新法院命令。因此，提呈案件被撤銷及駁回。根據適用的蒙古法律，上訴法院判決書不得再提出上訴。

於過往年度，本公司錄得4,550萬美元的額外稅款和稅務罰款，其中包括2,650萬美元的應付稅務罰款和1,900萬美元的額外稅務滯納金罰款撥備。由於經修訂重新評估結果，本公司在2024年錄得額外稅款和稅務罰款回撥4,850萬美元。迄今為止，本公司已於2026年2月悉數結清上述稅務罰款。額外稅務滯納金罰款撥備1,850萬美元指蒙古稅務局就未來稅務審計期間可能課徵的罰款。此乃估計金額，待稅務審計結果確定後將進行調整。

持續經營考慮因素

本公司的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以持續經營基準編製，即假設本公司至少直至2027年3月31日前將持續經營，並將能在正常營運中實現資產變現並清償到期債務。然而，為實現持續經營，本公司必須產生足夠營運現金流、獲取額外資本或選擇戰略重組、再融資或其他交易以提供充足流動資金。

若干不利狀況及重大不明朗因素使本公司持續經營能力及編製本公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持續經營假設存有重大疑問。於2026年3月31日本公司的資產虧絀為2億3,670萬美元，而於2025年12月31日的資產虧絀為2億2,720萬美元，於2026年3月31日營運資金虧絀（流動負債超出流動資產）達3億5,300萬美元，而於2025年12月31日營運資金虧絀為3億3,700萬美元。

於2026年3月31日的營運資金虧絀中包括多項重大責任，乃指應付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2億690萬美元、額外稅務滯納金罰款撥備1,850萬美元及計息借款2,830萬美元。

本公司或未能按時償還所有應付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因此持續延遲償還結欠供應商及債權人的若干應付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可能導致針對本公司而提出的潛在法律訴訟及／或破產程序。除本公告其他部份所披露者外，於2026年5月14日，本公司並無面對該等訴訟或程序。然而，本公司無法保證日後本公司的債權人將不會提出該等訴訟或程序，以及本公司的供應商及承包商將繼續不間斷向本公司提供服務。

此外，近期全球地緣政治事件，特別是伊朗和美國之間緊張局勢升級，能源價格及煤炭作為天然氣替代品的需求增加。因此，國際煤炭價格有所提高（至少於短期內）。然而，管理層認為煤炭價格走勢仍會受衝突和更廣泛的地緣政治發展等不確定因素影響。倘若衝突緩和或停止，由供應風險溢價和能源替代驅動的價格上漲走勢可能會減弱甚至逆轉，從而使煤炭價格面臨相當大的下行風險。這種波動性可能會影響公司的營運，包括煤炭產品的銷售價格和生產成本。

上述事件或狀況之結果存在重大不明朗因素，而此可能令本公司持續經營能力存有重大疑問，因此，本公司可能無法在正常營運中變現資產並清償債務。倘於編製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時使用持續經營基準被釐定為不恰當，則將須作出調整以：(a)將本公司資產賬面值撇減至其可變現價值；及(b)計提可能產生的任何額外負債撥備，並將非流動資產及非流動負債分別重新分類至流動資產及流動負債。該等調整的影響尚未於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中反映。倘本公司不能持續經營，則其可能被迫根據適用的破產及資不抵債法案尋求寬免。

為評估使用持續經營基準編製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的適當性，本公司管理層已編製涵蓋2026年3月31日起的12個月期間的現金流預測。現金流預測已考慮本公司業務於預測期內將產生的預期現金流，其中包含節約成本措施。具體而言，本公司已計及以下改善本公司的流動資金及財務狀況的措施，其中包括：(a)於2026年3月23日訂立2026年3月延期支付協議，延期支付2026年3月延期支付款項；(b)與供應商溝通協定未付應付款項的還款計劃；(c)考慮到地緣政治緊張局勢，特別是伊朗-美國衝突，預計這將在預測期內創造有利的定價環境。關於該等計劃和措施，無法保證供應商將會同意本公司所提出的結算計劃；及(d)獲得本公司主要股東的一間聯屬公司的財務支持。然而，經考慮以上所述，本公司董事認為將有足夠財務資源繼續其營運，及履行其於2026年3月31日起未來12個月到期的財務責任，並因此信納可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

本公司管理層實現上述計劃的能力存在重大不確定性。本公司的持續經營取決於以下主要因素：國際煤炭價格的波動（其受地緣政治緊張局勢發展所影響）及本公司主要股東之一間聯屬公司及時向本公司提供財務支持之財務能力。

該因素之結果將對本公司持續經營的能力產生重大影響。密切監察及解決該等不確定因素對確保本公司的穩定性及長期生存能力至關重要。

對影響本公司流動資金狀況的因素進行密切監察，有關因素包括但不限於本公司在中國銷售其進口煤炭產品的能力受到限制、中國的經濟增長、煤炭市場價格、生產水平、營運現金成本、資本成本、本公司營運所在國家的貨幣匯率，以及勘探及酌情開支。

截至2026年3月31日，本公司並無任何外部強加的資本要求。

可換股債券

於2009年11月，本公司與中國投資有限責任公司簽署了一份融資協議，以向其發行5億美元的有擔保可換股債券，利率為8.0%（其中6.4%以現金每半年支付一次，1.6%以本公司普通股每年支付一次），最長期限為30年。可換股債券由本公司資產（包括其重要附屬公司的股份）的第一押記作抵押。該項融資主要用途是加快推進蒙古的投資計劃、作為營運資金、償還債務、一般費用和管理費用，以及其他一般企業用途。

於2010年3月29日，本公司行使了債券轉換權，按11.64美元（折合11.88加元）的兌換價將最高為2億5,000萬美元的可換股債券轉換為約2,150萬股股份。

延期支付協議

於2026年3月23日，本公司與JDZF訂立2026年3月延期支付協議，據此，JDZF同意允許本公司延期支付2026年3月延期支付款項。

2026年3月延期支付協議的效力以及各方於2026年3月延期支付協議項下的相關契諾、協議及責任須待根據適用加拿大證券法及上市規則第14.33條及第14A.36條的規定獲得股東對2026年3月延期支付協議的必要批准後，方可作實。本公司將於即將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上尋求無利益關係的股東批准2026年3月延期支付協議，該股東特別大會將於董事會決定的未來日期舉行。

2026年3月延期支付協議的主要條款如下：

- 2026年3月延期支付款項將延期至2026年3月延期支付協議延期支付日期支付。
- 作為延期可換股債券所產生付款義務有關的2026年3月延期支付款項的代價，本公司同意就該等2026年3月延期支付款項的未支付結余向JDZF支付按6.4%年利率計算的延期支付費用，自根據可換股債券各筆2026年3月延期支付款項另行到期應付之日起計。
- 作為延期支付經修訂及重列合作協議所產生付款義務有關的2026年3月延期支付款項的代價，本公司同意就該等2026年3月延期支付款項的未支付結余向JDZF支付按1.5%年利率計算的延期支付費用，自根據經修訂及重列合作協議各筆2026年3月延期支付款項另行到期應付之日起計。
- 2026年3月延期支付協議並無載明關於2026年3月延期支付款項或相關延期費的固定還款時間表。取而代之的是，2026年3月延期支付協議要求本公司盡最大努力向JDZF支付2026年3月延期支付協議項下到期應付的2026年3月延期支付款項及相關延期費。自2026年3月延期支付協議生效日期起至2026年3月延期支付協議延期支付日期止期間，本公司將向JDZF提供本公司財務狀況及業務營運的每月更新資料，而本公司與JDZF將在充分顧及本公司營運及業務於當時的營運資金需求，同時兼顧確保本公司的營運及業務不會因任何還款而受到重大損害的情況下，每月真誠討論及評估本公司能夠償還予JDZF的2026年3月延期支付款項及相關延期費的金額（如有）。
- 倘於2026年3月延期支付款項及相關延期支付費用悉數償還之前的任何時間，本公司建議委任、更換或終止委任一名或多名首席執行官、首席財務官或其他負責其主要業務職能或主要附屬公司的任何高級管理人員，則於進行有關委任、更換或終止委任前，本公司將事先與JDZF溝通並取得其書面同意（有關同意不得被無理拒絕）。

敖包特陶勒蓋煤礦減值分析

本公司釐定於2026年3月31日敖包特陶勒蓋煤礦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存在減值跡象。該減值跡象為中國未來煤炭價格的不確定性。於2025年，現金產生單位受煤炭售價下跌所影響，其對所涉及業務的預測使用價值產生不利影響，從而導致現金產生單位產生減值虧損4,200萬美元。本公司將繼續監察及評估任何後續事件是否可能影響減值虧損金額，於該情況下，相關調整將於損益確認，而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值將予以調整。

監管事項及或然事件

南戈壁省的特別需求地區

於2015年2月13日，蘇木貝爾的採礦許可證(MV-016869、MV-020436及MV-020451)（「許可證區域」）已被納入至特別保護區（以下統稱為「特別需求地區」），特別需求地區是由Umnugobi Aimag的大呼拉爾的公民代表（「大呼拉爾公民代表」）最新成立，以嚴格的制度保護自然環境且禁止特別需求地區內的開採活動。

於2015年7月8日，SGS與大呼拉爾公民代表主席（作為答辯人代表）就將許可證區域完全從特別需求地區剔除達成協議（「友好協議」），惟須待大呼拉爾公民代表召開大會確認友好協議後方可作實。雙方已向第12行政案件法院第一庭（「行政法院」）主管法官正式呈交友好協議供其審批，要求根據蒙古行政法院程序法撤銷有關訴訟。於2015年7月10日，法官頒令批准友好協議並撤銷訴訟，重申大呼拉爾公民代表須於下屆大會採取必要行動，將許可證區域從特別需求地區剔除，並向相關部門登記更新後的特別需求地區範圍。本公司不可在蘇木貝爾進行採礦活動，除非及直至本公司獲得恢復蘇木貝爾採礦許可證之法院頒令及直至將許可證區域從特別需求地區剔除為止。

於2021年7月24日，SGS從蒙古政府執行機構得知，兩個採礦許可證(MV-016869及MV-020451)所涵蓋的許可證區域不再交迭特別需求地區。本公司將繼續與蒙古當局商討採礦許可證(MV-020436)所涵蓋的許可證區域。

於2023年12月7日，Gurvantes soum的大呼拉爾公民代表舉行會議並通過一項決議案（「Gurvantes Soum決議案」），指稱許可證區域為當地特別需求保護區的一部分。請求函於2024年1月4日送至蒙古礦產資源和石油管理局（「MRPAM」）。

於2024年1月11日，MRPAM向Gurvantes soum的大呼拉爾公民代表發出公函，認為該請求並不合理且許可證區域將不會在地籍測繪系統內登記。

於2024年6月18日，南戈壁省初審法院對SGS作為原告，Gurvantes soum公民代表會議作為被告的上述案件進行複審。初審法院裁定，Gurvantes soum公民代表會議就Gurvantes Soum決議案規定的許可證區域提出的索償無效。Gurvantes soum公民代表會議已就初審法院的裁決向上訴法院提出上訴。

於2024年9月12日，上訴法院對Gurvantes soum公民代表會議提出的上訴進行複審，並裁定上訴無效。Gurvantes soum公民代表會議在申請期限屆滿後未就上訴法院的裁決向蒙古最高法院提出上訴。因此，上訴法院的裁決為最終及具決定性。

税法

蒙古税收、貨幣和海關法例經常面對不同闡釋及更改。管理層對本公司交易及活動適用的立法的詮釋可能受到有關當局的質疑。蒙古稅務局可能對立法及評稅的詮釋採取強硬立場，及對過去未受質疑的交易及活動可能提出異議。因此，本公司可能被徵收重大額外稅項、罰金及利息。蒙古稅務局仍可重新查核以前五個財政年度的稅項。在若干情況下，查核可能涉及更早之財政年度。

蒙古税法在若干領域並沒有提供具體指引，尤其是增值稅、預扣稅、企業所得稅、個人所得稅、轉讓定價及其他領域。本公司不時引用對不確定領域的詮釋，以降低本公司整體稅率。誠如上文所述者，由於最近行政及法院的舉動，該等課稅情況可能受到嚴格的審查。稅務當局作出任何質疑的影響不能可靠估計；然而，其可能對實體的財務狀況及／或整體營運產生重大影響。

管理層認為其對相關立法的詮釋屬適當，及本公司有關稅項及其他立法的情況將持續保持。然而，倘有關不利事件發生，本公司仍可能會受到影響。管理層定期重新評估稅項風險及其情況未來可能由於目前無法充分預測的條件改變而改變。

本公司已錄得就蒙古稅務局於未來稅務審計期間可能收取的罰款計提的1,850萬美元的額外稅務滯納金罰款撥備。此為估計金額，將於確定稅務審計時予以調整。

管理層將繼續評估任何後續事件是否會影響額外稅款和稅務罰款的金額，在此情況下，將會在損益中作出調整且該稅務負債的賬面值亦會作出調整。

展望

在地緣政治及經濟狀況瞬息萬變籠罩下，環球煤炭市場持續面臨結構性轉變。儘管國際貿易緊張局勢較往年有所緩和，但由於商品價格波動、能源轉型政策及地區安全問題，仍然存在不確定因素。中國正在努力平衡能源安全與環境承擔，將持續影響需求模式，預期煤炭於短期內仍將作為其能源結構的關鍵組成部分。

中國與蒙古國的戰略合作夥伴關係（尤其是在「一帶一路」倡議及蒙古國「新復興政策」框架下）持續深化。對跨境基礎設施（包括鐵路網絡及邊境港口的持續擴展及現代化）的重大投資正逐步消除物流瓶頸，從而提升效率。該等發展預期將透過提升運輸效率及降低整體到岸成本，從而增強蒙古焦煤在中國市場的競爭力。

同時，挑戰依然存在。中國的房地產行業仍面臨壓力，且基礎設施投資受到審慎管理，或會限制鋼鐵生產，進而抑制焦煤需求。

此外，近期全球地緣政治事件（尤其是伊朗與美國之間緊張局勢加劇）導致能源價格上漲及對煤炭作為天然氣替代品的需求有所增長。因此，至少於短期內國際煤炭價格已有所上漲。然而，管理層注意到，煤炭價格走勢仍會受有關衝突及更廣泛的地緣政治局勢發展的不確定因素所影響。倘若衝突緩和或停止，受供應風險溢價及能源替代推動的價格上漲走勢可能會減弱甚至逆轉，從而使煤炭價格面臨相當大的下行不確定因素。該等波動性或會影響本公司的運營，包括煤炭產品的售價及生產成本。

於此背景下，本公司對中國煤炭市場仍持謹慎樂觀態度，原因是煤炭於可預見的未來仍被視為中國將會依賴的主要能源。由於日益嚴格的環境及安全要求，中國的煤炭供應及進口預計仍將受到限制，或會導致國內煤炭價格出現波動。本公司將持續密切關注市場發展動態，積極應對不斷變化的狀況。

在JDZF的持續幫助及支持下，本公司將專注於擴大其在中國的市場範圍及客戶基礎，以提高其煤炭產品的利潤率。

於2026年，本公司將持續擴展採礦業務及提升煤炭加工能力，以交付更優質的產品並滿足不斷變化的客戶需求。本公司將推進加強備件管理的舉措，提升維護效率，確保可靠、不間斷的採礦運營。同時，本公司將配置先進的遠程控制系統，優化運輸路線，並進一步擴大使用電力機車，提升跨境運輸的效率及運力，確保與產能同步增長。

就中期而言，本公司將逐步裝配具有遠程控制功能採礦作業設施，向無人作業場所方向穩步發展。有關轉型將提升安全標準，同時解決制約產能擴張的勞工短缺問題。此外，本公司將持續採取多項策略提升產品組合，以最大限度地增加收入，擴大客戶群及銷售網絡，提升物流效率，優化經營成本結構，及（最重要的是）以安全及對社會負責的方式運營。

本公司中期目標如下：

- **優化產品組合**—本公司將著重通過以下措施改善產品組合：(i)改善採礦營運；(ii)運用本公司乾選及濕洗煤加工廠；及(iii)買賣及混合不同煤種以生產對本公司具有經濟效益的混煤產品。
- **擴大市場範圍及客戶基礎**—本公司將致力通過以下措施增加銷量及提高銷售價格：(i)擴大銷售網絡及豐富客戶基礎；(ii)增加煤炭物流能力，解決分銷渠道中的瓶頸；及(iii)以市場為主導的方法來設定和調整銷售價，以實現利潤最大化，同時與客戶保持長期及可持續的業務關係。
- **增加產量及優化成本結構**—本公司旨在增加煤炭產量以發揮規模經濟優勢。本公司亦將通過聘請大型第三方合約採礦公司提高營運效率、加強採購管理、持續培訓和提高生產率，以降低生產成本及優化成本結構。
- **以安全及對社會負責的方式營運**—本公司將繼續維持最高水準的健康、安全及環保標準，以對企業社會負責的方式營運。

長期而言，本公司將充分發揮主要競爭優勢，繼續專注於創造及實現股東價值最大化，競爭優勢包括：

- **戰略位置**—敖包特陶勒蓋煤礦距離本公司主要煤炭市場中國約40公里。本公司具有基礎設施優勢，距離中國主要煤炭分銷中轉站約50公里，並設有鐵路連接中國主要煤炭市場。
- **大量的儲量基礎**—敖包特陶勒蓋礦藏及蘇木貝爾礦藏擁有至少8,057萬噸礦儲量。
- **若干增長潛力**—本公司具備若干增長潛力，包括分別位於敖包特陶勒蓋煤礦以東約20公里處的蘇木貝爾礦藏及敖包特陶勒蓋煤礦以東約150公里的Zag Suuj礦藏。
- **中國與蒙古之間的橋樑**—本公司具備捉緊中國與蒙古之間商機的有利地位，且於過去十年在蒙古擁有優秀的營運業績。本公司將尋求兩名最大股東的協助和支持，這兩間公司都是經驗豐富的中國煤礦企業。

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財務計量

現金成本

本公司以現金成本說明就令存貨達至其現址及現況所產生的現金生產及相關現金成本。現金成本包括所有生產成本，其中包括直接及間接生產成本，惟閒置礦場資產成本及非現金開支除外。非現金開支包括股票薪酬開支、煤炭庫存存貨減值，以及物業、設備及器材和礦產的折舊及損耗。本公司使用該績效指標以監察其內部經營業務現金成本，相信該指標為投資者及分析師提供有關本公司相關經營業務現金成本的實用資料。本公司認為，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編製的傳統績效指標不足以說明其採礦業務產生現金流的能力。本公司根據銷售基準呈報現金成本。該績效指標獲採礦行業廣泛使用。

綜合全面收入表

(所有金額以千美元計，每股金額除外)

	截至3月31日止三個月	
	2026年	2025年
收益	\$ 169,365	\$ 122,867
銷售成本	<u>(160,109)</u>	<u>(133,689)</u>
毛利／(損)	9,256	(10,822)
其他經營開支淨額	(1,476)	(1,571)
管理費用	(3,171)	(3,249)
評估及勘探費用	<u>(21)</u>	<u>(32)</u>
經營業務溢利／(虧損)	4,588	(15,674)
融資成本	(10,502)	(8,812)
融資收入	22	21
應佔合營企業盈利	1,337	613
應佔聯營公司盈利／(虧損)	<u>8</u>	<u>(187)</u>
稅前虧損	(4,547)	(24,039)
即期所得稅開支	<u>(3,489)</u>	<u>(2,166)</u>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淨虧損	<u>(8,036)</u>	<u>(26,205)</u>
其他全面虧損(以後將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之匯兌差額	<u>(1,491)</u>	<u>(4,228)</u>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淨全面虧損	<u>\$ (9,527)</u>	<u>\$ (30,433)</u>
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	\$ (0.027)	\$ (0.088)

綜合財務狀況表

(所有金額以千美元計)

	於	
	2026年 3月31日	2025年 12月31日
資產		
流動資產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11,304	\$ 12,375
受限制現金	578	853
應收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29,036	24,141
存貨	75,004	68,600
預付開支	8,001	5,741
流動資產總值	123,923	111,710
非流動資產		
物業、設備及器材	207,467	206,883
於一間合營企業的投資	16,918	15,632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	21,303	21,352
非流動資產總值	245,688	243,867
總資產	\$ 369,611	\$ 355,577
權益及負債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 206,938	\$ 218,167
額外稅款和稅務罰款	18,505	23,276
遞延收益	72,853	52,583
計息借款	28,341	11,136
租賃負債	2,668	819
應付所得稅	5,425	2,362
可換股債券	142,200	140,328
流動負債總額	476,930	448,671

綜合財務狀況表（續）

（所有金額以千美元計）

	於	
	2026年 3月31日	2025年 12月31日
非流動負債		
計息借款	5,656	22,269
租賃負債	6,538	888
可換股債券	99,112	93,379
復墾費用	18,056	17,568
長期服務金負債	40	37
非流動負債總額	129,402	134,141
負債總額	606,332	582,812
權益		
普通股	1,102,116	1,102,053
購股權儲備	52,977	52,998
資本儲備	572	536
匯兌波動儲備	(66,322)	(64,831)
累計虧損	(1,326,064)	(1,317,991)
資產虧絀總額	(236,721)	(227,235)
權益及負債總計	\$ 369,611	\$ 355,577
流動負債淨額	\$ (353,007)	\$ (336,961)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 (107,319)	\$ (93,094)

綜合現金流量表

(所有金額以千美元計)

	截至3月31日止三個月	
	2026年	2025年
經營活動		
稅前虧損	\$ (4,547)	\$ (24,039)
調整：		
折舊與耗損	16,952	9,124
可換股債券的利息開支	9,604	8,621
計息借款的利息開支	642	—
租賃資產利息部分	52	56
復墾費用支出	203	135
可換股債券嵌入式衍生工具的公允價值虧損／(收益)	1	(15)
利息收入	(22)	(6)
應佔一間合營企業盈利	(1,337)	(613)
應佔聯營公司盈利／(虧損)	(8)	187
出售物業、設備及器材項目之虧損淨額	1	—
應收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呆賬撥備回撥	(11)	(56)
材料及供應品存貨之減值虧損回撥	(112)	(30)
長期服務金撥備	3	4
營運資金項目變動前的經營現金流	21,421	(6,632)
營運資金項目淨變動	9,305	26,031
經營活動產生現金	30,726	19,399
已付所得稅及額外稅務罰款	(4,771)	(2,224)
經營活動產生現金流量淨額	25,955	17,175

綜合現金流量表（續）

（所有金額以千美元計）

	截至3月31日止三個月	
	2026年	2025年
投資活動		
物業、設備及器材之開支	(23,833)	(19,581)
已收利息	22	6
於一間聯營公司的投資	(5)	—
已收一間合營企業的股息	—	194
投資活動已用現金流量淨額	(23,816)	(19,381)
可換股債券的利息付款	(2,000)	—
計息借款的利息付款	(835)	—
行使購股權之所得款項	42	—
已付租賃租金資本部分	(246)	(151)
已付租賃租金利息部分	(52)	(56)
融資活動已用現金流量淨額	(3,091)	(207)
外匯匯率變動的影響淨額	(119)	(79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	(1,071)	(3,205)
期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2,375	8,590
期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11,304	\$ 5,385

中期業績回顧

本公司截至2026年3月31日止三個月之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未經審核，但已由本公司審計委員會審閱。

本公司截至2026年3月31日止季度的業績載於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及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的管理層討論與分析中，可透過SEDAR+網址www.sedarplus.ca及本公司網址www.southgobi.com查閱。

南戈壁簡介

南戈壁於香港聯交所及TSX-V上市，擁有及經營其位於蒙古之具代表性的敖包特陶勒蓋煤礦。其亦持有於蒙古南戈壁開發其他煉焦煤及動力煤礦藏之許可證。南戈壁生產及銷售煤炭予中國客戶。

聯絡資料：

投資者關係

電郵：info@southgobi.com

徐瑞彬先生

首席執行官

辦公室電話： +852 2156 1438 (香港)
+1 604 762 6783 (加拿大)

網站：www.southgobi.com

除與本公司有關的事實聲明外，本節所載若干資料構成前瞻性聲明。前瞻性聲明經常使用「計劃」、「預期」、「預計」、「擬」、「相信」、「預測」、「會」、「應」、「尋求」、「可能」、「估計」等詞彙及其他類似詞彙或聲明來表達若干事件或情況「或會」或「將會」發生。前瞻性聲明乃基於管理層作出聲明之時的意見及估計，涉及到管理層的未來展望以及預期發生的事件或結果。本公告內前瞻性聲明包括（但不限於）有關下列各項的聲明：

- 本公司繼續按持續基準經營及其於正常業務過程中變現資產及償還到期債務的能力；
- 調整本公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內的資產及負債金額及分類及其影響；

- 本公司預期有充足流動資金及資本資源，以履行持續經營責任及未來合約承擔，包括本公司償還應付貿易賬款、取得額外資金以及履行其於JDZF可換股債券、2026年3月延期支付協議及2025年銀行貸款項下到期應付責任的能力；
- 本公司與蒙古政府全權代表就釐定蒙古政府於SGS的所有權權益進行討論；
- 本公司的預期融資需求、運營及開發計劃及未來生產水平，包括2026年本公司採礦運營及產能提升；
- 本公司減值分析所包含的估計及假設以及有關變動的可能影響；
- 本公司提高在敖包特陶勒蓋煤礦的洗煤設施的營運效率和產量之能力；
- 本公司透過進行選煤及洗煤提升產品價值的能力；
- 本公司的活動對環境的影響以及為減輕潛在的環境影響採取的措施及計劃對健康、安全及環境表現的專注；
- 中國未來煤炭需求；
- 中國煤炭行業未來趨勢；
- 本公司計劃擴展採礦業務及提升煤炭加工能力；
- 本公司加強備件管理以提高維護效率的舉措；
- 本公司計劃配置先進的遠程控制系統，優化運輸路線，並進一步擴大使用電力機車；
- 本公司計劃為其優質和標準半軟焦煤品牌開發市場，尋求與中國終端用戶達成長期供應採購協議；
- 由於跨境基礎設施趨於完善，本公司對蒙古焦煤在中國市場的競爭力抱有期望；
- 於本公司的敖包特陶勒蓋煤礦建造及運營乾法選煤系統；
- 本公司對2026年及未來的展望和目標（詳情載於本公告「展望」一節）；及
- 非歷史事實的其他聲明。

前瞻性資料乃基於下文及本公告其他部分描述的若干因素及假設而編製，包括（其中包括）敖包特陶勒蓋煤礦當前採礦計劃；本公司的礦產開採、生產、建設及勘探活動；有關預期資本支出之成本；鋪設公路的運載能力及未來收費率；採礦許可證申請程序進度計劃；採礦方法；本公司之預期業務活動、計劃開支及公司策略；本公司獲得股東對2026年3月延期支付協議的必要批准的能力；建造及運營乾法選煤系統；管理層的業務展望，包括對2026年及未來的展望；貨幣匯率；營運、勞工及燃料成本；本公司籌集額外資金的能力；與蒙古政府全權代表磋商具建設性的諒解及協議；根據蒙古的特許權使用費機制預期應付的特許權使用費；中國未來煤炭市場狀況及對本公司利潤率及流動資金的相關影響；地緣政治發展（包括伊朗-美國衝突）及其對能源及煤炭價格的影響；供應商及承包商關係以及彼等繼續提供服務的意願；及對本公司煤炭產品的預期需求；未來煤炭價格以及全球煤炭產量水平。本公司根據目前可獲得的信息，認為這些假設情況合理，但這些假設情況有可能被證明不正確。前瞻性聲明受多種風險、不確定性以及其他因素的影響，可能導致實際事件或結果與前瞻性聲明所預期者有重大差異。該等風險及不確定因素包括（其中包括）採礦活動的不確定性質，實際資本及營運成本超過管理層估計；礦產資源及礦產儲備估計偏差；工廠、設備或流程運作未如預期；礦場年期、使用期限或折舊率變動對折舊費用的可能影響；與監管規定（包括環境法規）之變更及取得所有必要監管批准能力有關的風險；蒙古政府發佈的許可證清單的潛在增加，涵蓋的區域據稱在本公司的某些採礦許可證中禁止勘探和採礦；蒙古政府指定本公司於蒙古的任何一個或多個礦產項目為具有重要戰略意義的礦藏；本公司與蒙古政府全權代表順利磋商具建設性的諒解及協議的能力；用於計算可換股債券嵌入式衍生工具價值的估值模型的輸入數值變動的潛在影響；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違反其現有的債務承擔，包括可換股債券、2026年3月延期支付協議及2025年銀行貸款的相關風險；蒙古、中國及本公司經營業務所在的其他國家的法律修訂或應用的影響；對現有的實踐做法進行修改，以便符合監管人可能施加的任何未來許可條件；獲得批准以及租約續期的延誤；煤炭價格波動及中國和世界經濟情況變化的相關風險；客戶信貸風險；現金流及流動資金風險；與本公司決定暫停有關策克物流園項目發展的活動相關的風險，包括其投資夥伴可能針對本公司未能遵守項目發展相關協議而開展法律行動的風險；有關本公司能否提高在敖包特陶勒蓋煤礦的洗煤設施的運營效率和產出量的風險；及本公司籌集額外融資及繼續持續經營的相關能力的風險。以上所載可能影響本公司之前瞻性聲明的因素，並非詳盡無遺。

由於假設、風險及不確定性，包括上文及本公告其他部分確定的假設、風險及不確定性，實際發生的事件可能與當前的預期產生重大差異。本公司發表前瞻性聲明是因為本公司認為該等聲明對當前預期的本公司未來運營情況以及財務業績提供了有用的信息，提醒讀者該等信息可能不適用於其他用途。除法律另有規定外，倘情況或管理層之估計或意見發生變更，本公司並無義務對前瞻性聲明進行更新。讀者不應過度依賴前瞻性聲明。前瞻性聲明僅截至本公告之日，讀者不應在任何其他日期依賴該等信息。

本公告中英文版本如有歧異，概以英文版本為準。

TSX-V及其規管服務提供者（定義見TSX-V的政策）對本公告內容的充分性或準確性概不承擔任何責任。